

打击虚拟货币洗钱犯罪仍然面临一些难处。比如，虽然我国监管机关明确禁止代币发行融资和兑换活动，但由于各个国家和地区对虚拟货币采取的监管政策存在差异，通过境外虚拟货币服务商、交易所，可实现虚拟货币与法定货币的自由兑换，虚拟货币被利用成为跨境清洗资金的新手段。

【基本案情】

2020年11月，某公司被诈骗团伙以冒充公司领导诈骗近600万。经过专案组长达半年的调查，一个利用网络交易虚拟货币为电信网络诈骗犯罪“洗钱”的团伙逐渐浮出水面。

经查实，该犯罪团伙成员在湖南、四川等地组织数十名“买手”，通过个人手机上下载虚拟货币交易平台，并利用本人或他人身份信息注册账户。注册完毕后，犯罪嫌疑人将诈骗所得转入这些账户，再通过场外交易购买虚拟货币。获得虚拟货币后，犯罪嫌疑人通过逐级提转，最后汇入境外洗钱犯罪嫌疑人钱包地址，再转给境内犯罪嫌疑人，在交易平台上出售进行套现，从而完成非法所得资金到虚拟货币，再到法定货币资金的“洗白”过程。

从上述案例可以总结出虚拟货币洗钱的过程大致可分为三步：

第一步：赃款放置。犯罪分子购买虚拟货币，将非法所得注入洗钱渠道中。

第二步：离析过程。清洗渠道利用虚拟货币的匿名性进行复杂交易，从而达到掩盖犯罪所得的来源。

第三步：融合提现。在经过清洗后，犯罪分子持有的虚拟货币已相对“安全”，此时他们只需将所有被洗过的虚拟货币整合到某一地址上最后提现，这样就基本上完成洗钱操作了。

【律师评析】

“币圈”不是法外之地。随着相关法律法规日益完善、调查取证手段不断更新、以及国际协作打击力度不断加大，利用虚拟货币洗钱的“灰色空间”正在越收越窄，那些妄图瞒天过海的不法分子，必将插翅难逃。有关部门进一步加强对虚拟资产洗钱行为的打击、强化海外追逃力度，以正义之光，让暗流涌动的罪恶无所遁形。